

上海沿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子公司股权及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股权及资金被冻结概述

(一) 股权被冻结基本情况

上海沿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安徽鑫盛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鑫盛”）的 1,240,000 股被冻结，被冻结股份数占安徽鑫盛总股本的 1.88%。该冻结期限自 2020 年 3 月 10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9 日止。

(二) 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浦江镇支行的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被冻结后的账户可以收款，但无法支付冻结范围内的资金。被冻结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上海沿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性质：一般账户

开户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浦江镇支行

银行账号：999008507910602

被冻结金额：人民币 124 万元整

二、 发生司法冻结的原因

公司子公司部分股权和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原因是与攻石汽车的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一案，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2020年2月27日作出的《民事裁定书》（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019）沪0115民初63919号），冻结被申请人上海沿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人民币124万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该涉诉案件不属于重大诉讼。

三、 股权及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正常，该案件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正积极与各方协调沟通，维护自身权益，争取尽快解除股权及账户资金的冻结。

四、 备查文件

《民事裁定书》（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2019）沪0115民初63919号）

特此公告。

上海沿锋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9日